

排球社基本資料

社團組織

1.社團簡介、發展重點及目標：

社團簡介：2005 年，因應教育部的體育推動政策，排球社得以重新設立，推廣排球運動與文化。在此之前，一中只有排球隊，並沒有排球社，造成許多以打排球為興趣的同學無所適從。故在排球社創立後，除了原先對排球有興趣的同學加入排球社以外，也吸引了更多同學喜歡上這項運動。

發展重點及目標：**社團發展短期目標**為招募足額社員，奠定基本排球觀念，增加校園排球人口，帶動校園排球運動風氣，並舉辦迎新活動增加社員凝聚力與歸屬感。**長期目標**為使社員對於排球技術訓練保持熱忱，並從技術成長的過程中克服自我心中障礙進而達成自我實現，培養樂觀及跨越困難的堅韌心智，並熟習排球行政業務上的處理，理解排球比賽之基本戰術及跑位，學習排球正式規則以辨別是否違例。

2.社團組織章程：

設立宗旨

本排球社本著遵守台中一中學生社團相關條例及校規而設立，屬聯課性質的社團。

成立目標有三：

- (1)發展群育，促進社員身心及健康學習建立良好社交關係。
- (2)激發社員對相關活動之潛能與興趣，並同時培養其高中生應具有之基礎排球能力即向上的進一步發展。
- (3)充實社員體能及培養正確之運動家精神與領導才能，增加其辦事及服務能力，以確立服務之人生觀。

招募社員之準則：

本社秉持著創設先賢之理想，堅持最好之教學品質及避免人數眾多之管理疏失，在其人力、物力的最大利用下，只招募含社團幹部等 35 人，參加者不須具有基礎或專業排球能力，對社團具有高度熱忱及興趣者即可報名。

社員十誡：

本社為追求社團本身及所有社員之最大利益，故要求所有社員遵守以下十條守則，所有守則由所有幹部討論後訂出，並皆遵守本校校規及社團相關規定。本十誡於招募活動時一併告之欲加入之同學，有所修正時亦同。

- (1) 排球社全體社員皆遵守球場上成文或不成文之運動家守則，並於教練、校隊、幹部以及同學提出指正時迅速改過，不得再犯。
- (2) 排球社全體社員不論於正式社課或是課後加強訓練時，都須穿著運動服裝，絕不可穿著制服、皮鞋等不宜運動之服裝。

- (3) 對球場及相關設施，以及社團公用財產等須加以妥善保管及愛護使用，絕不可有破壞或濫用等情形發生。
- (4) 排球社全體社員於本社舉辦活動時，若有答應參加或協助舉辦活動，除有重大緊急狀況發生外，一律不得中途放棄或退出。
- (5) 於球場比賽或有相關訓練時，須對所有參加同學及教練保持應有禮貌，絕不可有因私憤而有謾罵甚至互毆之情況，亦不可假借練球之名義將球刻意擊至他人身上。
- (6) 除正式社團課程以及許可之活動時間外，社員與幹部絕不可假借社團之名義於上課時間在球場上練習或比賽。
- (7) 社團相關事務須於時間限制前準時完成，不可有拖延甚至放棄之情況。
- (8) 排球社全體社員不論於何項活動，都須以身為社團一份子為榮，不可做出有礙社團名譽之事情。
- (9) 排球社全體社員須絕對服從經社團全體成員表決所做出之任何決定，有所異議須於表決當下有所表達，一旦表決通過則須完全遵守。
- (10) 當社員本身利益與社團全體利益有衝突時，若本身損失在尚可承受之範圍內，社員須放棄自身利益以促進社團發展。

3.社團組織架構：

隊長：負責一中盃、平常練球指揮跟帶聲、與其他幹部討論並制定隊規。

副隊長：負責製作通訊錄、管理球隊個資、開學便當數量登記。

管理：負責球隊實體財產及新生個資名單。

總務：負責隊費出納事務、管理兩本帳簿、和金錢流向的聯絡。

社長：負責社團相關所有事務。

副社長：負責協助社長管理社團及處理相關事務。

文書：負責書寫社團相關文件，如社團紀錄簿。

場務：負責於社課或其他活動前準備器材，及器材保管。

社務：負責協助所有幹部，提供協助。

